

证券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编号：临 2018—043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增资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内容：公司持有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投资”）5%的股权，认缴资本 5000 万元。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拟对大连投资增资 5 亿元，公司拟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过去 12 个月，公司未与大连投资发生除日常关联交易以外的关联交易；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公司未与大连投资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申华”）、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分别持有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投资”）5%、5%、90%的股权，认缴资本分别为 5000 万元、5000 万元和 9 亿元。现华晨集团拟对大连投资增资 5 亿元，公司拟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华晨集团对大连投资增资后，公司、上海申华、华晨集团的认缴资本将分别为 5000 万元、5000 万元和 14 亿元，股比将分别为 3.3%、3.3% 和 93.4%。

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华晨集团，根据《上市规则》，本项交易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公司未与大连投资发生除日常关联交易以外的关联交易；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公司未与大连投资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上海市宁波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祁玉民

注册资本：1946380317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2 年 03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兴办各类经济实体，国内商业（除专项审批规定），附设各类分支机构，中华品牌、金杯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配件销售，项目投资，投资控股，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控股股东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2.94%。

财务情况：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上海申华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93.96 亿元；负债总额 73.0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15.87 亿元；营业收入 31.6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21 亿元。

(二)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沈阳市大东区东望街 39 号

法定代表人：祁玉民

注册资本：8 亿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09 月 16 日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受托资产经营管理，开发、设计各类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并提供技术咨询，制造、改装、销售各种轿

车（以国务院授权的相关部门公告为准）、发动机及零部件（含进口件），并提供技术咨询、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与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制造设备、房地产开发、新能源开发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资本运作、内控管理咨询服务，代理加工服务业务，租赁服务，开发与上述经营有关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华晨集团 80% 股权，辽宁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华晨集团 20% 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华晨集团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738.43 亿元；负债总额 1207.76 亿元；资产净额 530.67 亿元；营业收入 710.44 亿元；净利润 38.63 亿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得胜街道（大连先进装备制造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刘鹏程

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20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房屋出租；包装材料、橡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汽车零配件销售，国内一般贸易；普通货物仓储；展览展示服务；汽车技术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教育信息咨询；机械设备客户现场维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情况：华晨集团持有其 90% 股权，公司及上海中华分别持有 5% 股权。

四、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对公司的影响

大连投资是公司的非控股公司，股东增资前公司仅拥有大连投资5%的股权，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购买权不改变公司对大连投资的财务核算方法和非控股状态，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五、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增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刘鹏程、刘同富、邢如飞、杨波、东风、叶正华、刘宏回避了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包括四名公司独立董事审议并全票通过了该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予以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事项

董事会授权经管层全权办理本次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公司章程》和《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

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